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 条件股东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6月23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2022年第5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25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2022年第5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5次临时会议公告回购股份决议前一个交易日（即2022年6月24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2022年6月24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持有人姓名	持有数量（股）	持有比例（%）
1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07,887,737	47.99
2	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52,709,720	10.35

3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6,923,700	1.83
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0,001,522	1.36
5	#肖阿军	17,888,351	1.21
6	中山市古镇自来水厂	12,603,546	0.85
7	中山市三乡水务有限公司	11,797,866	0.80
8	广西铁路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8,319,467	0.56
9	中山市东凤自来水厂	7,998,806	0.54
10	#四川山水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7,935,300	0.54

二、公司 2022 年 6 月 24 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持有人姓名	持有数量（股）	持有比例（%）
1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91,071,483	39.18
2	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52,709,720	12.19
3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6,923,700	2.15
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0,001,522	1.60
5	#肖阿军	17,888,351	1.43
6	中山市古镇自来水厂	12,603,546	1.01
7	中山市三乡水务有限公司	11,797,866	0.94

8	广西铁路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8,319,467	0.66
9	中山市东凤自来水厂	7,998,806	0.64
10	#四川山水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7,935,300	0.63

注：

1. 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总的持股数量；
2. 股东名称前标注“#”的持有人为通过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3. 无限售条件股东“持有比例”为其持有无限售条件股数占公司无限售条件总股数之比。

三、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东名册。

特此公告。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九日